

民族文化宫
2024 年度预算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民族文化宫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民族文化宫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族文化宫概况

一、主要职能

民族文化宫为国家民委直属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包括：

（一）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二）展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发展成就，以及少数民族历史文化遗产。

（三）开展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教育。

（四）开展民族文化活动，承办国（境）外少数民族文化艺术展演活动。

（五）承办国家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民族文化宫预算反映民族文化宫本级及民族文化宫事业发展中心的预算。

民族文化宫内设 14 个部门，分别是办公室、纪检监察审计处、展览馆、图书馆、博物馆、剧院、民族画院、信息中心、人事处、财务处、总务处、保卫处、离退休干部处、文化交流中心。另设立民族文化宫事业发展中心，作为民族文化宫管理的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民族文化宫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16.21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67.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2.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629.95
四、事业收入	1,14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948.65		
本年收入合计	9,504.86	本年支出合计	9,80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95.14		
收 入 总 计	9,800.00	支 出 总 计	9,800.0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民族文化宫	9,800.00	195.14	16.14				179.00	9,504.86	4,416.21			1,140.00					3,948.65	100.00
合计	9,800.00	195.14	16.14				179.00	9,504.86	4,416.21			1,140.00					3,948.65	1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67.43	7,208.43	45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667.43	7,208.43	459.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7,667.43	7,208.43	45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2.62	1,50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2.62	1,502.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45	88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64	409.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53	20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9.95	629.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9.95	629.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57	370.57				
2210202	提租补贴	61.57	61.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81	197.81				
	合 计	9,800.00	9,341.00	459.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416.21	一、本年支出	4,432.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16.21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25.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612.14
二、上年结转	16.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432.35	支 出 总 计	4,432.3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25.59	2,845.59	2,322.40	523.19	28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125.59	2,845.59	2,322.40	523.19	28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3,125.59	2,845.59	2,322.40	523.19	2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62	694.62	694.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62	694.62	694.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1.45	331.45	331.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64	230.64	230.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53	132.53	13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00	596.00	5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00	596.00	5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00	358.00	35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8.00	58.00	5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0.00	180.00	180.00		
	合 计	4,416.21	4,136.21	3,613.02	523.19	28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1.57	3,281.57	
30101	基本工资	940.40	940.40	
30102	津贴补贴	358.00	358.00	
30107	绩效工资	1,262.00	1,26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64	230.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53	132.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00	35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19		523.19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5	水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8	取暖费	20.00		2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0		2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00		11.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6.18		6.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8		2.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0		4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31		46.31
30229	福利费	90.00		9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2		11.5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3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45	331.45	
30301	离休费	103.00	103.00	
30302	退休费	228.45	228.45	
	合 计	4,136.21	3,613.02	523.1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70		11.52		11.52	2.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合 计				

注：2024 年民族文化宫部门预算中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民族文化宫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4 年民族文化宫部门预算中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族文化宫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民族文化宫收支总预算 9,800.0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16.21 万元、事业收入 1,140.00 万元、其他收入 3,948.6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0.00 万元、上年结转 195.1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67.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2.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9.95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9,341.00 万元，项目支出 459.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民族文化宫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32.35 万元。

收入预算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4,416.21 万元、上年结转 16.1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中，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25.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2.1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民族文化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本年支出 4,416.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36.21 万元（人员经费 3,613.02 万元、公用经费 523.19 万元），项目支出 280 万元。

基本支出预算具体组成为：工资福利性支出 3,281.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19 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 331.45 万元。

四、“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民族文化宫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7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1.5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8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总预算 281.25 万元，其中使用财政资金 2 万元，其他资金 279.25 万元。

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141.25 万元，其中货物 131.25 万元，服务 10 万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140.00 万元，全部为服务。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存量情况为：

车辆编制数 8 量，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7 辆；车辆实有数 3 辆，其中轿车 2 辆，小型载客汽车 1 辆，全部为其他用车。

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实有数 2 套。

2024 年没有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及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

（三）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民族文化宫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 个（含 2 个二级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4 年有关项目

支出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制度。其中“恢复文化功能专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恢复文化功能专项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民族文化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1.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61.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以高标准建设民族文化传播阵地为初衷,积极发挥公益性文化职能,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发挥好民族文化传播阵地作用,为各族同胞交往交流交融提供平台,弘扬中国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时代主旋律,展示改革开放以来各民族生活新风貌,为实现全国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做出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场地面积(平方米)	43319.5平方米	30
		质量指标	场馆年均利用率(含撤展、彩排等时间)	≥83.33%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图书馆向社会免费开放情况	执行北京市公共场所对外开放管理相关规定	15
			增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明显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开展的文化展演活动抽样满意度	≥90%	5
参展单位对展览服务质量抽样认可度			≥90%	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民族文化宫公益性展演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民族文化宫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指民族文化宫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组织开展民族文化活动、展览展示等专项业务工作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国家民委实行归口管理的民族文化宫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民族文化宫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